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中德转让部分土地及房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中德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中德”）把位于东莞市东坑镇骏发一路6号的工业用地及地上建筑物和建筑物配套设施设备有偿转让给东莞市东伟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伟实业”），双方协商达成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2亿元。

由于合同签订及办理完成产权转移手续均早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披露，故本次交易是依据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交易依据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未达到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东莞市东伟实业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8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年1月14日

注册地：广东省东莞市东坑镇宝柏路17号8号楼218室

法定代表人：谢广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52RNN478

经营范围：产销：电子产品；实业投资、物业投资、物业租赁、房地产开发；批发、零售：建筑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东伟实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彭润祥	80%
谢婉芬	20%
合计	100%

3、交易对方与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4、经查询，东伟实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位于东莞市东坑镇骏发一路6号工业用地及地上建筑物（土地使用权面积为65,437.6平方米，建筑面积为83,596.89平方米）和建筑物配套设施设备（以下简称“不动产”）。

2、截至合同签订日，上述土地账面原值为2,619.39万元，账面净值为1,995.10万元；上述房屋建筑物等账面原值为11,060.18万元，账面净值为5,677.61万元。

3、上述交易标的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四、合同主要内容

1、合同各方

甲方：广东中德电缆有限公司

乙方：东莞市东伟实业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

(1) 甲方将位于东莞市东坑镇骏发一路6号工业用地及地上建筑物（土地

使用权面积为 65,437.6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83,596.89 平方米）和建筑物配套设施设备有偿转让给乙方。

(2) 除 (1) 所述外其它所属甲方所有的生产性等配套设施设备、屋顶光伏电站项目等需要安装于该不动产的资产及可移动资产不属于本协议转让内容。

3、转让款之标准及支付方式

经过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将“不动产”有偿转让给乙方，转让款为人民币 2 亿元（含税），乙方同意按此价格受让。转让过程中产生的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契税、土地增值税、增值税、附加税、印花税、所得税等）按照税法规定支付。甲乙双方按照土地及房产转让进度分次支付转让款。

4、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五、本次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广东中德转让部分土地及房产所获得的转让款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出售资产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经公司财务初步测算，本次交易预计能够产生收益约 8,500 万元，最终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结果为准，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转让合同》。

特此公告。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5 日